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梅雁吉祥

股票代码：600868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彬芳大道变电站侧 B 栋第六层

通讯地址：梅州市梅江区江南鸿达路 7 号广东能润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9 年 4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 |
| 第一节 释义 | 3 |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4 |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4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产权控制关系 | 4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 4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5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 5 |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 5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 5 |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6 |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6 |
|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 6 |
|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7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7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7 |
| 一、备查文件 | 7 |
| 二、备置地点 | 7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8 |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0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本报告 | 指 |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梅雁吉祥、上市公司 | 指 |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能润 | 指 | 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通过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梅雁吉祥 94907490 股股份，使得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占梅雁吉祥总股本的比例达到 5%的行为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收购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 《准则 15 号》 | 指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彬芳大道变电站侧 B 栋第六层 |
| 法定代表 | 胡志远 |
| 注册资本 | 6000 万元整 |
| 统一社会信用代 | 914414000810949173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投资管理、股权与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企业托管服务、营销策划服务、商务代理服务、市场调查服务、销售、租赁代理（以上项目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土建工程施工（凭建筑业规定的有效批准文件、证件经营）；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通讯地址 | 梅州市梅江区江南鸿达路 7 号广东能润 |
| 成立日期 | 2013 年 10 月 23 日 |
| 经营期限 | 长期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本（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张能勇 | 4800 | 80 |
| 2 | 肖彩鸣 | 1200 | 20 |
| | 合计 | 6000 | 100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主要负责人

情况如下：

| 姓名 | 性别 | 职位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
| 胡志远 | 男 | 执行董事、经理 | 中国 | 中国 | 无 |
| 肖彩鸣 | 女 | 监事 | 中国 | 中国 | 无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主要是认为梅雁吉祥整体资产状况及财务现状良好，水力发电的主营业务现金流稳定，同时看好其未来发展空间，有意参与梅雁吉祥的经营管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梅雁吉祥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选举结果、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并结合梅雁吉祥的业务发展以及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拟继续增持梅雁吉祥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张能勇先生对未来增持梅雁吉祥股份等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若张能勇先生本人能当选为梅雁吉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未来 12 个月继续增持梅雁吉祥股份约 3800 万至 5700 万股，增持后总持股数量占梅雁吉祥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7%。同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

持有的梅雁吉祥股票自购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予减持。

2、若张能勇先生本人能当选为梅雁吉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其本人在任职期间不在上市公司领取任何报酬。

截止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处置在梅雁吉祥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2 月 2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合计持有梅雁吉祥股票 94688890 股，占梅雁吉祥总股本的 4.99%。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2019 年 4 月 2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合计增持梅雁吉祥股票 218600 股，占梅雁吉祥总股本的 0.01%。具体如下表所示：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交易时间 | 买入股票数量(股) | 成交金额(元) | 成交均价(元/股) |
|---------|-----------|-----------|---------|-----------|
| 广东能润 | 2019/4/22 | 218600 | 1071140 | 4.90 |
| 合计 | | 218600 | 1071140 | 4.90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梅雁吉祥 94907490 股，占梅雁吉祥总股本的 5%。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购买梅雁吉祥股份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所持有的梅雁吉祥股票不存在被质押、冻结以及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018年12月24日至2019年2月2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累计购买梅雁吉祥 94688890 股股票,增持价格区间为 2.72 元/股至 3.29 元/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4.99%。

2019年4月2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合计增持梅雁吉祥股票 218600 股,占梅雁吉祥总股本的 0.01%,增持价格为 4.90 元/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等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

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9年4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9年4月23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 | |
|---------------------|---|---------------------|--|
| 基本情况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广东省梅县新县城沿江南路1号 |
| 股票简称 | 梅雁吉祥 | 股票代码 | A股：600868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彬芳大道变电站侧B栋第六层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 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 |

| | |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 <p>股票种类：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p> <p>持股数量：94688890 股</p> <p>持股比例：4.99 %</p> |
|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 <p>股票种类：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p> <p>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94907490 股 ， 持股比例：5%</p> <p>变动数量： 218600 股</p> <p>变动比例：0.01 %</p>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2 月 2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累计购买梅雁吉祥 94688890 股股票，增持价格区间为 2.72 元/股至 3.29 元/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4.99%。</p> <p>2019 年 4 月 2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合计增持梅雁吉祥股票 218600 股，占梅雁吉祥总股本的 0.01%，增持价格为 4.90 元/股。</p> |
|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 |

| | |
|---|--|
|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
|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
|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9年4月23日

